

臺灣師範大學地理學系系友會第二次籌備會 紀錄

- 一、時間：中華民國100年11月18日12時10分
二、地點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地理系研討室五(北市和平東路一段162號)
三、出席人員：歐陽鍾玲女士、李明燕女士、林炯明先生、韋煙灶先生、陳國章先生、
楊貴三先生、鄧國雄先生、鄭勝華女士
缺席人員：廖財固先生
列席人員：丘逸民先生

四、主席：歐陽鍾玲女士 紀錄：李宜梅小姐

五、主席致詞：(略)

六、來賓致詞：(略)

七、報告事項：

八、討論提案：

提案1

案由：審定會員名冊案。

說明：(1)審定會員(會員代表)資格，以確定成立大會應出席人數。附入會申請書表。

(2)審定通過後，造具名冊報主管機關備查。

決議：通過申請加入會員67人。詳【附件一】

提案2

案由：確定成立大會及第一屆理監事聯席會議召開日期、地點。

決議：成立大會訂於 101 年 2 月 10 日(星期五)下午三時於台灣師大地理系十樓會議室召開。隨後召開第一屆理監事聯席會議。

提案3

案由：擬定成立大會手冊內容討論案。

說明：成立大會手冊內容目錄如下：

(1)大會議程。【附件二】

(2)籌備工作及籌備期間經費收支報告(附報告書)。

(3)章程草案。

(4)年度工作計畫。

(5)年度經費收支預算表。

(6)會員名冊。

(7)其他：視需要列入，如發起人名單、籌備委員名單、籌備會工作人員名單、成立大會工作人員分工表、成立大會議事規則等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4

案由：擬定年度工作計劃及收支預算表案。【附件三】

說明：擬定後提請會員大會通過據以實施。

決議：修訂後通過。

提案5

案由：決定理監事選票格式。【附件四】

說明：理監事選票格式由籌備會依人民團體選舉罷免辦法第7條規定擇定採用。

決議：1.審查通過會員67人均列入理、監事候選人名單。
2.理監事選票格式詳【附件四】。

提案6

案由：決定成立大會工作分工案。

說明：成立大會工作分工設總務組、議事組、選務組、報到組、接待組、秩序組、新聞組等各組，各組置組長一人，組員若干人。

決議：成立大會工作分組設置總務組、活動組、事務組、資訊組。

總務組—韋煙灶、邱珮雯

活動組—歐陽鍾玲、李宜梅

事務組—李明燕、許麗蕙

資訊組—鄭勝華、林炯明

九、臨時動議：

1.系友會架設網站，委託設計地理系網頁公司製作。主選單放就業情報、進修資訊、活動訊息、組織章程、系友簡訊、系友聯絡、活動報名、值年系友專刊等資料。

十、散會：(13:40)